

嘉義縣文光國際英語村 113 年寒暑假未來領袖挑戰營簡章

一、依據: 嘉義縣政府 102 年 01 月 23 日府教學字第 1020018277 號函「嘉義縣國際英語村營運計畫」。

二、目的:

(一) 透過闖關活動及實作課程，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讀寫應用能力，實踐 12 年國教課綱「自發」願景。

(二) 使各校優秀學生有機會交流，擴大學生視野，實踐 12 年國教課綱「互動」願景。

(三) 分組活動互相競合，發揮學生團隊精神，實踐 12 年國教課綱「共好」願景。

三、參加對象及報名:

(一) 嘉義縣所屬學校在校國小五年級學生。

(二) 各校限額申請(例:本校五年級 4 個班，分校五年級 1 個班，則該校共 5 個名額)。

(三) 由各校遴選、鼓勵英語能力佳之學生參加。應本自願原則，並取得家長之同意書。

(四) 由各校於嘉義縣文光國際英語村(以下簡稱英語村)提供之報名方式完成報名。

(五) 各校限額推薦之學生每人限報一梯次。每梯次以男、女生各 25 名，不超過 50 名為原則。報名人數每梯次依公告錄取人數額滿為止，並在英語村網頁上公布錄取名單。

(六) 若各梯次人數仍有名額，優先開放學期中未安排進村學校，依學校規模增額報名。

四、實施時間: 113 年寒假(1 梯次 113 年 1 月 22~24 日)、暑假(3 梯次，113 年 5 月另行公告)。

五、活動內容:

(一) 依照英語村公告未來領袖挑戰營課程內容為主，辦理天數為三天二夜。

(二) 活動設計兼具認知性、技能性、情意性及培養學生興趣為原則。

(三) 若遇天災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英語村得視情況取消或延後舉辦梯次，同時公告於英語村網站及嘉義縣教育資訊網。

六、費用: 參加學生完全免費。營隊所需費用由嘉義縣文光國際英語村營運經費支應。

七、活動辦法:

(一) 入村前:各校於英語村提供之報名方式完成報名，並於英語村通知錄取後繳交「家長同意書」、「個人資料處理同意書」及英語村通知繳交之相關表單。

(二) 入村後:

1. 對於無法遵守英語村管理規則的學生，英語村得隨時請家長將學生帶回(英語村會盡到輔導職責，並說明原因)。

2. 為顧及參加學童健康與安全，活動期間學童發燒達 38 度，或疑似有法定傳染病時，為避免群聚感染，將請家長帶回。

八、本簡章經縣府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